



国信节能

NEEQ: 870686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NGDEZHEN GUOXIN ENERGY-SAVING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方志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强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菲虹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瓷都大道 1268 号国信御城小区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国信节能	指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国信新能源	指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国信物联网设备	指	江西国信物联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景德镇国控集团	指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会	指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NGDEZHEN GUOXIN ENERGY-SAVING TECHNOLOGY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方志华	成立时间	2009 年 9 月 18 日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M75 科学推广和应用服务业-M751 技术推广服务-M7514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从事城市及道路照明节能项目、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能源审计咨询、光伏电站建设及运营等节能环保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国信节能	证券代码	870686
挂牌时间	2017 年 2 月 1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6,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莞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汪姬	联系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瓷都大道 1268 号国信节能公司
电话	18079865577	电子邮箱	443045413@qq.com
传真	0798-2180127		
公司办公地址	景德镇市昌江区瓷都大道 1268 号国信御城小区国信节能公司	邮政编码	33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jdzjn.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2006937343563		

注册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梧桐大道和盛光电产业投资公司 4 号厂房		
注册资本（元）	26,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要服务为节能减排、城市及道路照明、光伏发电、合同能源管理、能源审计及节能相关技术服务，主要从事节能环保相关项目的开发投资及节能技术服务，涉及市政节能、光伏发电、技术服务、绿色建筑、电力工程等领域，包括节能减排，城市及道路照明及光伏发电项目，太阳能光伏发电的运维服务管理及相关产品的推广经营、设计、咨询，工程施工，合同能源管理，能源审计及节能相关技术咨询、培训等业务，作为国有控股企业，公司在区域内具有一定的市场优势地位。

公司业务采取 EMC 模式。通过先期对客户的基本情况，能耗情况、客户需求进行调研，再与客户就节能方案设计、预计节能效益、合同期限等洽谈达成一致后签订合同。公司各部门按照职能划分和制度要求，采购部严格把控采购环节，管控采购成本，选择优质供应商，工程技术部、运维部及市场部定期综合评估供应商能力，建立了公司供应商库，并根据项目和请购部门的实际需要，进行采购比价，控制采购成本，按照制度要求，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并签署采购合同，相关部门严格按照合同要求进行履约监督、款项收支等进行内部控制。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在行业竞争具有明显优势，在景德镇市国资委及控股股东景德镇国控集团的大力支持下，能够更有效的获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中的市场信息及市内大型企业节能或相关项目节能需求信息，通过销售产品、提供全套或部分服务，大大增强了公司业务销售和拓展能力。

公司的光伏电站业务主要以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模式运作，公司与项目所在地公司用户、供电公司签订售电合同，所发电量优先满足公司用户经营所需，富余电量按国家核定的上网电价销售给供电公司，获得发电收入，每月固定时间读取用电数据，与用户、供电公司按月结算电费，由于电价标准由国家发改委制定和调控，新能源发电成本较高，新能源发电运营公司主要通过收取电费和获取补贴相结合的方式实现盈利收入。

目前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首次认定时间：2018年8月13日，有效期三年；公司连续2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最新发证时间：2021年11月3日，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营业收入	57,631,798.19	56,152,635.40	2.63%
毛利率%	49.56%	44.4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63,946.56	7,699,587.39	12.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87,777.06	5,649,229.05	23.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00%	10.9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97%	8.12%	-
基本每股收益	0.33	0.30	1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75,473,440.16	275,498,441.97	-0.01%
负债总计	164,410,752.85	177,842,182.39	-7.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071,132.24	74,407,185.68	11.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0	2.86	11.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73%	47.5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9.68%	64.55%	-
流动比率	1.82	1.45	-
利息保障倍数	4.43	4.17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8,171.24	10,448,828.22	-9.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0.63	0.82	-
存货周转率	3.97	3.72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01%	12.0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63%	2.97%	-
净利润增长率%	22.48%	-11.2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139,028.74	4.04%	14,964,841.22	5.43%	-25.57%
应收票据	-	-	444,515.96	0.16%	-100.00%
应收账款	92,042,345.38	33.41%	76,542,151.25	27.78%	20.25%
预付款项	774,365.11	0.28%	410,708.43	0.15%	88.54%
其他应收款	180,645.85	0.07%	116,198.82	0.04%	55.46%

存货	2,076,519.57	0.75%	12,281,546.79	4.46%	-83.09%
合同资产	1,048,999.90	0.38%	341,978.19	0.12%	206.74%
其他流动资产	535,913.93	0.19%	30,883.60	0.01%	1,635.27%
固定资产	135,488,638.01	49.18%	137,886,764.72	50.05%	-1.74%
在建工程	30,125,085.16	10.94%	30,913,972.74	11.22%	-2.55%
无形资产	605,357.18	0.22%	637,500.02	0.23%	-5.04%
长期待摊费用	7,337.44	0.00%	12,840.64	0.00%	-42.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9,203.89	0.53%	914,539.59	0.33%	58.46%
短期借款	11,715,111.25	4.25%	13,015,263.89	4.72%	-9.99%
应付账款	27,532,395.50	9.99%	30,677,250.60	11.14%	-10.25%
合同负债	1,203,128.24	0.44%	7,777,351.99	2.82%	-84.53%
应付职工薪酬	1,328,492.16	0.48%	1,004,972.15	0.36%	32.19%
应交税费	2,745,335.67	1.00%	2,196,297.10	0.80%	25.00%
其他应付款	214,021.63	0.08%	251,804.63	0.09%	-1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50,949.78	5.21%	16,610,903.33	6.03%	-13.61%
其他流动负债	143,758.76	0.05%	993,757.14	0.36%	-85.53%
长期借款	57,750,000.00	20.96%	54,500,000.00	19.78%	5.96%
长期应付款	237,975.92	0.09%	314,515.07	0.11%	-24.34%
递延收益	47,189,583.94	17.13%	50,500,066.49	18.33%	-6.56%
股本	26,000,000.00	9.44%	26,000,000.00	9.44%	0.00%
盈余公积	2,568,687.33	0.93%	2,568,687.33	0.93%	0.00%
未分配利润	54,502,444.91	19.79%	45,838,498.35	16.64%	18.9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去年减少 382.58 万元，减幅 25.57%，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较去年增加 1550.02 万元，增幅 20.25%，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3、存货：较去年减少 1020.5 万元，减幅 83.09%，主要是冷链光伏安装项目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所致。
- 4、合同资产：较去年增加 70.7 万元，增幅 206.74%，主要是冷链光伏安装项目和国家粮库光伏项目的质保金共 89.4 万元；同时往年航空产业孵化园光伏电站迁建项目、瓷立方专变增容工程项目、昌江百里水利组程、公安局派出所电力工程项目的质保金到期，转入应收账款而减少，综合导致合同资产增加。
- 5、合同负债：较去年减少 657.42 万元，减幅 84.53%，主要是冷链光伏安装项目结转收入，结转该项目的预收款所致。
- 6、其他流动负债：较去年减少 85 万元，减幅 85.53%，主要是，冷链光伏安装项目结转收入，结转该项目的预收款中的销项税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	----	------	---------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7,631,798.19	—	56,152,635.40	—	2.63%
营业成本	29,067,901.50	50.44%	31,187,532.11	55.54%	-6.80%
毛利率%	49.56%	—	44.46%	—	—
销售费用	1,547,423.18	2.69%	925,313.10	1.65%	67.23%
管理费用	5,351,379.21	9.29%	4,177,259.64	7.44%	28.11%
研发费用	2,748,296.87	4.77%	2,900,800.10	5.17%	-5.26%
财务费用	4,004,630.11	6.95%	3,963,945.52	7.06%	1.03%
其他收益	3,350,974.71	5.81%	3,453,547.03	6.15%	-2.97%
投资收益	27,053.20	0.05%	—	—	100%
信用减值损失	-3,552,780.97	-6.16%	-3,289,062.88	-5.86%	8.02%
资产减值损失	-36,447.79	-0.06%	-10,576.65	-0.02%	244.61%
资产处置收益	-676.55	0.00%	—	—	-100%
营业利润	14,585,654.98	25.31%	13,022,103.23	23.19%	12.01%
营业外收入	46,262.79	0.08%	10,141.34	0.02%	356.18%
营业外支出	638,644.94	1.11%	33,572.27	0.06%	1,802.30%
净利润	13,406,427.73	23.26%	10,946,039.80	19.49%	22.4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62.21 万元，增幅 67.23%，主要是市场部人员薪酬增加，同时，员工月度的交通通讯补贴纳入工资的增加所致。
- 2、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117.41 万元，增幅 28.11%，主要是随着公司投入运营及业务量的增加，公司绩效、工资岗位系数的增加所致。
- 3、投资收益较上期增加 2.7 万元，增幅 100%，因转让参股国信物联公司股权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 2.59 万元，增幅 244.61%，主要是新增国家粮库光伏项目和高新区光伏项目质保金的减值损失，同时对往年项目质保金按账龄计提减值所致。
- 5、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3.61 万元，增幅 356.18%，主要是收到滨江西路路灯改造项目的合同违约金所致。
- 6、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 60.51 万元，增幅 1802.3%，主要退回项目款。

7、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7,631,798.19	56,098,777.14	2.73%
其他业务收入	—	53,858.26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29,067,901.50	31,187,532.11	-6.80%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	毛利率比上年
-------	------	------	------	-------	-------	--------

				上年同期 增减%	上年同期 增减%	同期增减百分 比
节能服务	33,844,434.53	21,665,358.19	35.99%	4.33%	-10.94%	43.88%
光伏电站	23,787,363.66	7,402,543.31	68.88%	0.54%	7.88%	-2.99%
其他	-	-	-	-100%	-	-10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从整体上看，节能服务与光伏电站各板块整体收入较上期变动幅度不大，公司发展稳中求进。
- 2、从产品类别上看，节能服务板块收入较上年增加 140.54 万元，增幅 4.33%，但该板块内的承接业务较上年变化较大：增加的主要有光伏电站安装、显示屏销售与安装工程、能源审计咨询服务，减少的业务板块主要有电力、路灯、电梯、充电桩工程；光伏发电板块较上年同期增加 12.75 万元，增幅 0.54%，主要是新增自投光伏的并网发电所致；其他板块收入较上年减少 100%，因商贸公司已于去年合同到期，不再续租，本年该板块收入无。
- 3、节能服务板块毛利率相对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光伏安装项目收入增加的同时，因加强成本控制，致使整体毛利润较上年增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浮梁县供电分公司	38,537,661.93	37.97%	否
2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690,957.30	12.50%	是
3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市政工程分公司	9,839,588.28	9.69%	否
4	江西景德镇国家粮食储备库	5,944,408.33	5.86%	否
5	景德镇市国信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5,073,353.70	5.00%	是
合计		72,085,969.54	71.0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西顿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82,808.77	7.93%	否
2	上饶市天宇劳务有限公司	1,744,353.74	6.33%	否
3	景德镇市昌江区新农村电力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1,603,268.05	5.82%	否
4	江西恒盛建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1,525,133.88	5.54%	否
5	上海搏亿建设有限公司	1,457,825.81	5.29%	否
合计		8,513,390.25	30.92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8,171.24	10,448,828.22	-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7,889.20	-8,561,813.72	-4.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6,094.52	913,280.82	-582.45%

现金流量分析：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40.61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531.94 万元，降幅 582.45%；主要原因是项目贷到期的本金偿还增加了 350 万元；同时，流贷的续约减少本金 130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能源和节能设备及技术的研发、推广、技术转让等	15,000,000.00	235,911,168.21	93,305,695.92	50,741,917.82	15,808,270.56
江西国信物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城市综合管廊智能化设备、物联网产业相关仪	5,000,000.00	4,125,531.70	-826,983.07	515,839.66	-404,247.93

		器 仪 表 设 备 等					
--	--	-------------------	--	--	--	--	--

报告期内，国信物联公司 40%股权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由景德镇市友普通信设备厂购买国信物联公司 40%股权，并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完成此次产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风险	LED 节能技术普及，工程市场竞争激烈，照明节能市场转型；在国家光伏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下，中国光伏行业经历了萌芽、快速发展，逐步进入当前的相对成熟阶段。目前，国家发改委 2024 年 4 月 1 日开始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15 号《全额保障性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监管办法》，政策的变更将导致光伏发电收入不稳；目前景德镇市节能环保市场竞争激烈，项目毛利存在一定程度下降可能，若未来公司新开拓区域的市场份额没有得到大幅度提升，项目成本未较好控制，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行业动态，积极开拓市场，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根据行业 and 市场需求加强行业动态的前瞻性，完善现有技术，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自身综合实力。
人才缺乏风险	公司所处节能行业涉及领域繁多，节能环保服务领域对人才需求多。近几年来节能公司环保服务领域发展速度，特别是环境设施运营管理服务人才特别欠缺。管理与技术人才大多从传统产业转移过来，短期内不能适应节能环保行业信息共享、开放协作、智能制造等行业特点，思维方式、经营方式、销售模式、生产制造都有可能还停留在原有行业，人才的缺乏也是公司发展所面临的瓶颈之一。

	应对措施：面对行业快速发展和变化的大形势，公司在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方面不断改进。公司将通过完善员工招聘、人才培养、薪酬待遇、员工激励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在留住现有人才的同时，吸引更多专业人才加入公司。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景德镇国控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51%的股份,控股股东景德镇国控团在公司经营决策、财务管理和人事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可凭借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人事任免、生产、财务管理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运营公司，并确保监事履行应有职责。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40,000,000.00	0.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48,500,000.00	23,380,679.1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8,300,000.00	138,138.06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100,000,000.00	75,000,000.00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无。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	2017年2月16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1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避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年2月16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其他（按法律法规持股限制）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1,329,750	82.04%	0	21,329,750	82.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260,000	51.00%	0	13,260,000	51.00%
	董事、监事、高管	1,556,750	5.99%	0	1,556,750	5.9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670,250	17.96%	0	4,670,250	17.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4,670,250	17.96%	0	4,670,250	17.96%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6,000,000	-	0	2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260,000	0	13,260,000	51%	0	13,260,000	0	0
2	胡高亮	6,032,000	0	6,032,000	23.20%	4,524,000	1,508,000	0	0
3	中节能晶和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	0	5,200,000	20.00%	0	5,200,000	0	0
4	朱小波	780,000	0	780,000	3.00%	0	780,000	0	0

5	方志华	130,000	0	130,000	0.50%	97,500	32,500	0	0
6	肖雪梅	65,000	0	65,000	0.25%	0	65,000	0	0
7	章小妹	65,000	0	65,000	0.25%	0	65,000	0	0
8	何衍水	65,000	0	65,000	0.25%	0	65,000	0	0
9	宋远韬	65,000	0	65,000	0.25%	0	65,000	0	0
10	雷强华	65,000	0	65,000	0.25%	48,750	16,250	0	0
合计		25,727,000	0	25,727,000	98.95%	4,670,250	21,056,75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相互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余笑兵，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2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200767048552J，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资产收购、资产处置、资产托管，股权投资、实业投资、资本运营，投资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企业重组策划、代理咨询；对外担保（不含融资性担保），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建设，土地一级开发，房地产开发；基金管理（不含证券投资基金管理）；陶瓷、建材、钢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实际控制人的认定：自公司成立以来，景德镇市国控集团直接持有 13260000.00 股股份，占比 51%，系公司控股股东。景德镇市国资委直接持有景德镇市国控集团 100%股权，通过景德镇市国控集团间接持有公司 51%股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景德镇市国资委，于 2007 年 7 月正式挂牌成立，为景德镇市政府直属特设机构，住所为景德镇市昌江区瓷都大道 1109 号。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方志华	董事长	男	1965年10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8月15日	130,000	0	130,000	0.50%
雷强华	董事、总经理	男	1979年9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8月15日	65,000	0	65,000	0.25%
冯鑫	董事	男	1989年9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胡高亮	董事	男	1981年9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8月15日	6,032,000	0	6,032,000	23.20%
涂鹏	董事	男	1968年6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张婷	监事会主席	女	1989年10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朱赛月	监事	男	1989年10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马慧群	监事	女	1991年5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汪姬	副总经理	女	1982年5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余俊杰	副总经理	男	1987年7月	2022年8月16日	2025年8月15日	0	0	0	0%
章魏	财务	男	1979年	2022年	2023年	0	0	0	0%

	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4月	8月16日	2月13日				
雷强 华	财务 负责人	男	1979年 9月	2023年 2月14日	2025年 8月15日	65,000	0	65,000	0.2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方志华为景德镇国控集团子公司董事；董事冯鑫为景德镇国控集团运营部部长；监事张婷为景德镇国控集团子公司总经理；董事涂鹏为中节能晶和科技有限公司华中大区销售总监；监事朱赛月为中节能晶和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章魏	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工作需要
雷强华	董事、总经理	新任	董事、总经理、财务 负责人	完善公司治理发展需 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7	0	0	7
销售人员	11	0	0	11
技术人员	14	1	0	15
财务人员	3	1	0	4
行政人员	7	0	0	7
员工总计	42	2	0	4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3	27
专科	16	13
专科以下	3	4
员工总计	42	4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人才培养：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制，对不同层次人员进行相应的合理的培训，公司采取内部培训学习加外部系统培训相结合的培训模式，侧重业务知识和专业技术的培训，为员工提供多渠道多方面的在职培训机会，提升员工素质、能力和工作效率，保障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 2、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支付薪金及各类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3、报告期内根据企业年金实施细则承担了退休职工的“中人”补偿费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实现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信息披露制度》，保证所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管理层严格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形成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合规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市政路灯节能改造、节能技术服务等业务。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项目开发建设运营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采购、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其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于节能环保项目的投资运营建设及服务，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主要财务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也未为其提供担保，公司行使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法律障碍。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按照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4、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挂牌公司不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挂牌公司出纳人员不存在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信审字[2024]第 6-0003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1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冯丽娟 3 年	彭碧丹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5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4]第 6-00036 号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丽娟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彭碧丹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1,139,028.74	14,964,841.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444,515.96
应收账款	五、（三）	92,042,345.38	76,542,151.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774,365.11	410,708.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80,645.85	116,198.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2,076,519.57	12,281,546.79
合同资产	五、（七）	1,048,999.90	341,978.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535,913.93	30,883.60
流动资产合计		107,797,818.48	105,132,824.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五、（九）	135,488,638.01	137,886,764.72
在建工程	五、（十）	30,125,085.16	30,913,972.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一)	605,357.18	637,500.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7,337.44	12,84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1,449,203.89	914,53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675,621.68	170,365,617.71
资产总计		275,473,440.16	275,498,441.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11,715,111.25	13,015,263.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五)	27,532,395.50	30,677,250.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六)	1,203,128.24	7,777,35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1,328,492.16	1,004,972.15
应交税费	五、(十八)	2,745,335.67	2,196,297.10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214,021.63	251,804.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	14,350,949.78	16,610,903.33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143,758.76	993,757.14
流动负债合计		59,233,192.99	72,527,600.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二)	57,750,000.00	54,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三)	237,975.92	314,515.0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四）	47,189,583.94	50,500,066.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177,559.86	105,314,581.56
负债合计		164,410,752.85	177,842,18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五）	26,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2,568,687.33	2,568,687.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54,502,444.91	45,838,49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071,132.24	74,407,185.68
少数股东权益		27,991,555.07	23,249,073.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062,687.31	97,656,259.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5,473,440.16	275,498,441.97

法定代表人：方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菲虹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72,580.00	2,897,269.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4,515.96
应收账款	十四、（一）	27,204,225.47	27,994,067.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60,679.43	31,460.19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105,467.69	3,071,573.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01,689.19	1,744,167.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5,913.93	17,222.32
流动资产合计		32,480,555.71	36,200,276.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35,857.62	11,065,530.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37.44	12,84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8,521.18	654,961.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81,716.24	22,233,332.42
资产总计		54,062,271.95	58,433,608.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15,111.25	13,015,263.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826,507.03	12,818,975.5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9,648.83	457,598.20
应交税费		32,867.80	879,506.42
其他应付款		4,073,410.11	121,008.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065,651.02	164,247.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2,991.15	3,659.61
流动负债合计		25,546,187.19	27,460,259.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37,975.92	314,515.0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117.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093.37	314,515.07
负债合计		25,805,280.56	27,774,774.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6,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68,687.33	2,568,687.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1,695.94	2,090,146.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256,991.39	30,658,834.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062,271.95	58,433,608.5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7,631,798.19	56,152,635.4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八）	57,631,798.19	56,152,635.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834,265.81	43,284,439.67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八）	29,067,901.50	31,187,532.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九）	114,634.94	129,589.20
销售费用	五、（三十）	1,547,423.18	925,313.10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一）	5,351,379.21	4,177,259.64
研发费用	五、（三十二）	2,748,296.87	2,900,800.10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三）	4,004,630.11	3,963,945.52
其中：利息费用		4,084,207.33	4,101,983.07
利息收入		101,027.83	146,118.76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四）	3,350,974.71	3,453,547.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27,053.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53.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3,552,780.97	-3,289,062.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36,447.79	-10,576.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676.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85,654.98	13,022,103.2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九）	46,262.79	10,141.34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	638,644.94	33,572.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93,272.83	12,998,672.30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一)	586,845.10	2,052,632.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06,427.73	10,946,039.8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06,427.73	10,946,039.8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2,481.17	3,246,452.4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63,946.56	7,699,587.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06,427.73	10,946,039.8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63,946.56	7,699,587.3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42,481.17	3,246,452.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0

法定代表人：方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菲虹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6,889,880.37	20,057,762.42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3,952,926.03	13,970,172.30
税金及附加		75,513.24	109,594.08
销售费用		749,297.73	306,122.90
管理费用		3,187,984.90	2,299,115.89
研发费用		367,514.14	1,024,151.12
财务费用		516,129.63	215,647.55
其中：利息费用		522,219.72	225,086.13
利息收入		10,745.79	13,156.85
加：其他收益		10,774.40	60,560.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五)	27,053.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53.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1,863.41	-2,118,350.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6.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04,197.66	75,168.52
加：营业外收入		46,262.79	9,822.62
减：营业外支出		6,372.55	33,366.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4,307.42	51,624.90
减：所得税费用		-62,464.59	-72,906.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1,842.83	124,531.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1,842.83	124,531.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01,842.83	124,531.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297,972.40	42,911,319.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484.65	6,725,041.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	1,249,391.78	1,584,10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65,848.83	51,220,46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33,202.56	28,459,932.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98,175.46	5,318,289.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37,369.08	4,875,974.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	3,388,930.49	2,117,43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57,677.59	40,771,63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8,171.24	10,448,828.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42,629.20	8,561,81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2,629.20	8,561,81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7,889.20	-8,561,813.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700,000.00	3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00,000.00	3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	2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06,094.52	4,086,719.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06,094.52	33,086,719.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6,094.52	913,280.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5,812.48	2,800,295.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64,841.22	12,164,545.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39,028.74	14,964,841.22

法定代表人：方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菲虹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47,671.23	5,630,953.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0,312.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9,281.01	4,647,30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16,952.24	11,228,569.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11,067.79	11,940,375.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59,095.18	2,451,865.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2,393.99	439,737.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7,631.35	8,908,298.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30,188.31	23,740,27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6,763.93	-12,511,70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3,820.61	195,538.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3,820.61	195,538.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9,080.61	-195,538.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00,000.00	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00,000.00	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2,372.36	209,822.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22,372.36	16,209,822.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2,372.36	12,790,177.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4,689.04	82,931.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7,269.04	2,814,337.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2,580.00	2,897,269.0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2,568,687.33		45,838,498.35	23,249,073.90	97,656,259.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								2,568,687.33		45,838,498.35	23,249,073.90	97,656,259.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63,946.56	4,742,481.17	13,406,427.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63,946.56	4,742,481.17	13,406,427.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2,568,687.33		54,502,444.91	27,991,555.07	111,062,687.31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2,556,234.16		38,151,364.13	20,002,621.49	86,710,21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								2,556,234.16		38,151,364.13	20,002,621.49	86,710,219.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53.17		7,687,134.22	3,246,452.41	10,946,03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99,587.39	3,246,452.41	10,946,039.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453.17		-12,453.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53.17		-12,453.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2,568,687.33		45,838,498.35	23,249,073.90	97,656,259.58	

法定代表人：方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强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菲虹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2,568,687.33		2,090,146.89	30,658,834.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								2,568,687.33		2,090,146.89	30,658,834.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1,842.83	-2,401,842.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01,842.83	-2,401,842.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2,568,687.33		-311,695.94	28,256,991.39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险准备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2,556,234.16		1,978,068.31	30,534,30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								2,556,234.16		1,978,068.31	30,534,302.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53.17		112,078.58	124,531.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531.75	124,531.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53.17		-12,453.17	
1．提取盈余公积									12,453.17		-12,453.1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2,568,687.33		2,090,146.89	30,658,834.22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第七节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18 日经景德镇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华烨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2006937343563。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326.00	51.00
中节能晶和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520.00	20.00
胡高亮	货币	603.20	23.20
朱小波	货币	78.00	3.00
方志华	货币	13.00	0.50
肖雪梅	货币	6.50	0.25
章小妹	货币	6.50	0.25
何衍水	货币	6.50	0.25
宋远韬	货币	6.50	0.25
雷强华	货币	6.50	0.25
罗宏	货币	3.90	0.15
占剑	货币	3.90	0.15
华舟	货币	3.90	0.15
陈慧耀	货币	3.90	0.15
高炜	货币	3.25	0.1250
谢飞	货币	3.90	0.15
刘海	货币	3.90	0.15
焦春梅	货币	0.40	0.0154
李中友	货币	0.15	0.0058
潘俊明	货币	0.0799	0.0031
徐永东	货币	0.0201	0.0008
合计		2,600.00	100.00

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和上市公司有关要求建立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

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股东大会的常设权力机构，监事会为股东大会的派出监督机构。

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景德镇高新区梧桐大道合盛光电产业投资公司 4 号厂房。

公司法定代表人：方志华。

（二）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节能减排、城市照明、太阳能光伏发电的运维服务管理及相关产品的推广经营、设计、咨询、工程施工；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相关技术咨询、培训；园林绿化的设计、工程施工；LED 灯饰的设计、安装及销售；显示屏、节能门窗、电梯的代理销售、安装；环保产品的推广、销售、设计、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信息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第八节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九节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的方法和选择依据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六)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

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

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电力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账龄风险组合（电力业务以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3）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如发生诉讼、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的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单项考虑计提坏账准备。

5.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

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A.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B.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C.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G.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1）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保证金及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代垫款项

（2）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3）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参考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的说明。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

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十三)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

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光伏电站设施、节能服务设施、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

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光伏电站设施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节能服务设施	年限平均法	受益期		

(十六)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

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车位使用权	20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二)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

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节能服务项目收入及光伏电站项目收入，其中节能服务项目包括：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节能改造项目、能源审计及节能评估。本公司按照业务类型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计量方法：

1、节能服务项目收入

（1）合同能源管理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约定控制权转移时点为项目完工验收，本公司在合同约定的节能效益分享期内，根据约定的节能收益或是根据每期的实际节能效益确认收入。

（2）节能改造项目

节能改造服务业务是指按照客户需求提供整体节能解决方案，对整体节能解决方案进行实现。其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按签订的节能改造服务合同，在改造服务项目竣工验收后，一次性确认相关收入。

（3）能源审计及节能评估

公司与客户签订能源审计及节能评估服务合同，公司按合同要求提供相应服务，公司在服务已经提供完成，并已取得服务费收款权利时一次性确认咨询服务收入。

2、光伏电站项目收入

（1）电力销售收入

公司按月与供电局或用电企业确认上网电量，作为判断控制权转移的时点，并相应确认收入。

（2）光伏电站总承包

公司与客户签订光伏电站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控制权转移时点为项目竣工验收，公司在取得客户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二十三）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

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

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

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六) 租赁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该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第十节 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纳税销售额计算销项税额抵减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发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6000078，有效期为三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3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控股子公司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发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6000801，有效期为三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3 年度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第十一节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1,139,028.74	14,964,841.22
合计	11,139,028.74	14,964,841.22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4,515.96
小计		444,515.9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444,515.96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828,255.90	45,409,382.78
1 至 2 年	34,056,477.43	21,927,249.73
2 至 3 年	11,205,700.57	9,521,060.45
3 至 4 年	6,384,874.42	3,054,239.11
4 至 5 年	38,400.00	8,250.00
5 年以上	1,984,739.48	2,506,550.08
小计	101,498,447.80	82,426,732.15
减：坏账准备	9,456,102.42	5,884,580.90
合计	92,042,345.38	76,542,151.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81,895.44	4.32	3,202,517.46	73.09	1,179,377.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116,552.36	95.68	6,253,584.96	6.44	90,862,967.40
其中：组合 1：应收电力业务组合	39,778,583.56	39.19	1,988,929.18	5.00	37,789,654.38
组合 2：账龄风险组合（电力业务以外客户）	57,337,968.80	56.49	4,264,655.78	7.44	53,073,313.02
合计	101,498,447.80	100.00	9,456,102.42	9.32	92,042,345.38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71,059.48	2.63	2,171,059.4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255,672.67	97.37	3,713,521.42	4.63	76,542,151.25
其中：组合 1：应收电力业务组合	30,682,064.90	37.22	153,410.32	0.50	30,528,654.58
组合 2：账龄风险组合（电力业务以外客户）	49,573,607.77	60.15	3,560,111.10	7.18	46,013,496.67
合计	82,426,732.15	100.00	5,884,580.90	7.14	76,542,151.25

(1)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浮梁县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1,921,512.05	1,921,512.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58,755.96	1,179,377.98	5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4,280,268.01	3,100,890.03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浮梁县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2,021,512.05	2,021,512.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21,512.05	2,021,512.05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应收电力业务客户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电力业务客户	39,778,583.56	1,988,929.18	5.00	30,682,064.90	153,410.32	0.50
合计	39,778,583.56	1,988,929.18	5.00	30,682,064.90	153,410.32	0.50

②组合 2：账龄组合（电力业务以外客户）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935,236.87	926,553.84	3.32	30,192,018.26	1,133,498.03	3.75
1 至 2 年	19,955,296.63	1,273,569.66	6.38	8,431,444.83	678,599.10	8.05
2 至 3 年	5,384,160.88	591,014.45	10.98	7,552,164.97	960,513.36	12.72
3 至 4 年	4,063,274.42	1,473,517.83	36.26	2,967,919.11	357,440.01	12.04
5 年以上				430,060.60	430,060.60	100.00
合计	57,337,968.80	4,264,655.78	7.44	49,573,607.77	3,560,111.10	7.18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71,059.48	1,031,457.98				3,202,517.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13,521.42	2,564,863.54		24,800.00		6,253,584.96
其中：组合 1：应收电力业务组合	153,410.32	1,835,518.86				1,988,929.18
组合 2：账龄风险组合（电力业务以外客户）	3,560,111.10	729,344.68		24,800.00		4,264,655.78
合计	5,884,580.90	3,596,321.52		24,800.00		9,456,102.4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24,800.00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 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浮梁县供电分公司	38,537,661.93		38,537,661.93	37.56	1,926,883.10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690,957.30	581,107.80	13,272,065.10	12.94	565,740.88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市政工程分公司	9,839,588.28		9,839,588.28	9.59	558,549.19
江西景德镇国家粮食储备库	5,944,408.33	312,863.60	6,257,271.93	6.10	187,718.16
景德镇市国信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5,073,353.70		5,073,353.70	4.95	228,458.48
合计	72,085,969.54	893,971.40	72,979,940.94	71.14	3,467,349.81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61,168.39	98.30	373,887.71	91.03
1 年以上	13,196.72	1.70	36,820.72	8.97
合计	774,365.11	100.00	410,708.43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0,153.53	169,247.05
减：坏账准备	9,507.68	53,048.23
合计	180,645.85	116,198.82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2,721.03	121,814.55
1 至 2 年	20,000.00	
5 年以上	47,432.50	47,432.50
小计	190,153.53	169,247.05
减：坏账准备	9,507.68	53,048.23
合计	180,645.85	116,198.82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7,432.50	70,432.50
代垫款项	122,721.03	98,814.55
小计	190,153.53	169,247.05
减：坏账准备	9,507.68	53,048.23
合计	180,645.85	116,198.8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3,048.23			53,048.23
本期计提	-46,206.16	2,665.61		-43,540.5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42.07	2,665.61		9,507.68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53,048.23	-46,206.16				6,842.07
第二阶段		2,665.61				2,665.61
合计	53,048.23	-43,540.55				9,507.68

(六)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8,678.62	148,724.78	9,953.84	150,002.83	148,724.78	1,278.05
合同履约成本	2,066,565.73		2,066,565.73	12,280,268.74		12,280,268.74
合计	2,225,244.35	148,724.78	2,076,519.57	12,430,271.57	148,724.78	12,281,546.7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1)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8,724.78					148,724.78
合计	148,724.78					148,724.78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096,024.34	47,024.44	1,048,999.90	352,554.84	10,576.65	341,978.19
合计	1,096,024.34	47,024.44	1,048,999.90	352,554.84	10,576.65	341,978.19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535,913.93	
待摊费用		30,883.60
合计	535,913.93	30,883.60

(九)固定资产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5,488,638.01	137,886,764.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5,488,638.01	137,886,764.72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光伏电站设施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节能服务设施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1,053,571.88	297,900.00	935,535.73	1,382,043.41	12,553,413.60	186,222,464.62
2. 本期增加金额	5,316,109.81		67,831.67		197,813.61	5,581,755.09
(1) 购置	361,192.26		67,831.67		197,813.61	626,837.54
(2) 在建工程转入	4,954,917.55					4,954,917.55
3. 本期减少金额		297,900.00	20,290.00		171,788.82	489,978.82
(1) 处置或报废		297,900.00	20,290.00		171,788.82	489,978.82
4. 期末余额	176,369,681.69		983,077.40	1,382,043.41	12,579,438.39	191,314,240.8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4,438,230.69	283,005.61	606,485.24	398,333.26	2,609,645.10	48,335,69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7,001,247.12		58,427.68	138,204.36	594,304.32	7,792,183.48
(1) 计提	7,001,247.12		58,427.68	138,204.36	594,304.32	7,792,183.48
3. 本期减少金额		283,005.61	19,274.89			302,280.50
(1) 处置或报废		283,005.61	19,274.89			302,280.50
4. 期末余额	51,439,477.81		645,638.03	536,537.62	3,203,949.42	55,825,602.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930,203.88		337,439.37	845,505.79	9,375,488.97	135,488,638.01
2. 期初账面价值	126,615,341.19	14,894.39	329,050.49	983,710.15	9,943,768.50	137,886,764.72

注：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606,775.92 元。

(十) 在建工程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125,085.16	30,913,972.74
工程物资		
合计	30,125,085.16	30,913,972.74

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景新太阳能电站搬迁拆除重建工程	27,692,305.94		27,692,305.94	29,094,983.12		29,094,983.12
景德镇市国际陶瓷文化博览旅游交流中心分布式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1,818,989.62		1,818,989.62
景德镇佛手湖陶瓷文化旅游中心分布式光伏项目	269,480.84		269,480.84			
景德镇市陶瓷技师培训中心二期分布式光伏	1,309,205.11		1,309,205.11			
景德镇市国际陶瓷文化博览旅游交流中心分布式光伏发电（二期）工程	854,093.27		854,093.27			
合计	30,125,085.16		30,125,085.16	30,913,972.74		30,913,972.7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景新太阳能电站搬迁拆除重建工程		29,094,983.12			1,402,677.18	27,692,305.94
景德镇市国际陶瓷文化博览旅游交流中心分布式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1,818,989.62	1,001,231.90	2,820,221.52		
合计		30,913,972.74	1,001,231.90	2,820,221.52	1,402,677.18	27,692,305.94

注：其他减少 1,402,677.18 元，系本期收到拆迁补偿款冲减在建工程。

（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车位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2,857.16	642,857.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42,857.16	642,857.1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357.14	5,35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32,142.84	32,142.84
（1）计提	32,142.84	32,142.8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7,499.98	37,499.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5,357.18	605,357.18
2. 期初账面价值	637,500.02	637,500.02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软件服务费	12,840.64		5,503.20		7,337.44
合计	12,840.64		5,503.20		7,337.44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49,203.89	9,661,359.32	914,539.59	6,096,930.57
小计	1,449,203.89	9,661,359.32	914,539.59	6,096,930.57

(十四)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700,000.00	13,000,000.00
应付利息	15,111.25	15,263.89
合计	11,715,111.25	13,015,263.89

(十五)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217,428.23	16,321,319.57
1年以上	19,314,967.27	14,355,931.03
合计	27,532,395.50	30,677,250.6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上饶市天宇劳务有限公司	1,744,353.74	未结算
景德镇市昌江区新农村电力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1,603,268.05	未结算
江西恒盛建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1,525,133.88	未结算
杭州欧港贸易有限公司	1,241,265.15	未结算
江西汉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068,229.50	未结算
合计	7,182,250.32	

(十六)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1, 203, 128. 24	7, 777, 351. 99
合计	1, 203, 128. 24	7, 777, 351. 99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004, 972. 15	5, 563, 435. 79	5, 305, 189. 30	1, 263, 218. 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9, 426. 06	634, 152. 54	65, 273. 52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 004, 972. 15	6, 262, 861. 85	5, 939, 341. 84	1, 328, 492. 16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1, 565. 37	4, 283, 129. 96	4, 037, 909. 46	1, 186, 785. 87
职工福利费	29, 700. 00	429, 254. 30	430, 954. 30	28, 000. 00
社会保险费		206, 777. 08	206, 777. 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9, 744. 43	199, 744. 43	
工伤保险费		7, 032. 65	7, 032. 65	
住房公积金		330, 006. 00	330, 006. 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 706. 78	314, 268. 45	299, 542. 46	48, 432. 77
合计	1, 004, 972. 15	5, 563, 435. 79	5, 305, 189. 30	1, 263, 218. 64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01, 274. 60	501, 274. 60	
失业保险费		15, 122. 42	15, 122. 42	
企业年金缴费		183, 029. 04	117, 755. 52	65, 273. 52
合计		699, 426. 06	634, 152. 54	65, 273. 52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 453, 384. 47	561, 217. 10

增值税	1,222,587.73	1,515,259.74
房产税	23,051.38	11,555.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71.26	6,589.43
印花税	11,339.60	7,904.23
教育费附加	7,659.11	2,824.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06.08	1,882.69
个人所得税	4,336.04	
价调基金及其他		28,773.42
防洪基金		60,290.73
合计	2,745,335.67	2,196,297.10

(十九)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4,021.63	251,804.63
合计	214,021.63	251,804.63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往来款	213,017.05	250,740.74
代收代付款	1,004.58	1,063.89
合计	214,021.63	251,804.63

(二十)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250,000.00	16,500,000.0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利息	100,949.78	110,903.33
合计	14,350,949.78	16,610,903.33

(二十一)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43,758.76	993,757.14
合计	143,758.76	993,757.14

(二十二)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57,750,000.00	54,500,000.00	4.65%-5.29%
合计	57,750,000.00	54,500,000.00	

(二十三)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碳排放专项经费	237,975.92	314,515.07
合计	237,975.92	314,515.07

(二十四)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500,066.49	24,366.33	3,334,848.88	47,189,583.94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50,500,066.49	24,366.33	3,334,848.88	47,189,583.94	

(二十五)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000,000.00						26,000,000.00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68,687.33			2,568,687.33
合计	2,568,687.33			2,568,687.33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5,838,498.35	38,151,364.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5,838,498.35	38,151,364.1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63,946.56	7,699,587.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453.1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502,444.91	45,838,498.35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57,631,798.19	29,067,901.50	56,098,777.14	31,187,532.11
节能服务	33,844,434.53	21,665,358.19	32,438,953.86	24,325,549.05
光伏电站	23,787,363.66	7,402,543.31	23,659,823.28	6,861,983.06
二、其他业务小计			53,858.26	
其他			53,858.26	
合计	57,631,798.19	29,067,901.50	56,152,635.40	31,187,532.11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73.90	16,629.70
教育费附加	8,131.66	7,127.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21.12	4,751.34
房产税	69,174.17	69,526.34
印花税	11,734.09	30,354.80
车船使用税	1,200.00	1,200.00
合计	114,634.94	129,589.20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51,847.60	823,438.46
办公、差旅费	105,246.08	87,437.02
业务招待费	17,831.00	4,859.00
折旧费	6,430.44	5,528.62
业务宣传费	63,054.47	4,050.00
其他	3,013.59	
合计	1,547,423.18	925,313.10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678,424.75	2,464,452.29
办公、差旅费	124,984.73	274,692.86
业务招待费	48,386.27	38,667.23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469,319.17	379,631.03
折旧费	673,412.96	658,250.53
保险费	13,661.28	40,983.75
其他	343,190.05	320,581.95
合计	5,351,379.21	4,177,259.64

(三十二)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3,705.89	1,346,035.39
折旧及摊销	305,095.20	325,504.83
材料费	1,349,104.42	1,121,859.88
其他	50,391.36	107,400.00
合计	2,748,296.87	2,900,800.10

(三十三)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084,207.33	4,101,983.07
减：利息收入	101,027.83	146,118.76
手续费支出	21,450.61	8,081.21
合计	4,004,630.11	3,963,945.52

(三十四)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3,334,848.88	3,331,6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16,125.83	21,947.03	与收益相关
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350,974.71	3,453,547.03	

(三十五)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053.20	
合计	27,053.20	

(三十六)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3,596,321.52	-3,240,546.95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43,540.55	-48,515.93
合计	-3,552,780.97	-3,289,062.88

(三十七)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6,447.79	-10,576.65
合计	-36,447.79	-10,576.65

(三十八)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676.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676.55	
合计	-676.55	

(三十九)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46,220.31	9,422.0	46,220.31
其他	42.48	719.34	42.48
合计	46,262.79	10,141.34	46,262.79

(四十)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74.50	1,661.00	774.50
捐赠支出	6,641.00	24,380.00	6,641.00
罚款支出	630,000.00		630,000.00
其他	1,229.44	7,531.27	1,229.44
合计	638,644.94	33,572.27	638,644.94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21,030.04	2,105,662.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4,664.30	-410,157.07
其他	-1,599,520.64	357,127.07
合计	586,845.10	2,052,632.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13,993,272.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98,990.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99,520.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8,19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0,976.4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2,426.4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67,838.04
所得税费用	586,845.10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

1. 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125.83	121,947.03
利息收入	101,027.83	145,431.89
营业外收入	52,328.95	9,822.62
其他往来	1,079,909.17	1,306,898.72
合计	1,249,391.78	1,584,100.2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008,723.62	1,017,193.88
营业费用	189,145.14	45,331.99

研发费用	28,391.36	356,664.12
金额机构手续费	21,450.61	8,109.23
营业外支出	637,695.68	31,705.24
其他往来	1,503,524.08	658,433.73
合计	3,388,930.49	2,117,438.19

2. 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42,629.20	8,561,813.72
合计	8,942,629.20	8,561,813.72

3. 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3,015,263.89	16,700,000.00	15,111.25	18,015,263.89		11,715,111.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10,903.33		14,350,949.78	16,610,903.33		14,350,949.78
长期借款	54,500,000.00	27,000,000.00		9,500,000.00	14,250,000.00	57,750,000.00
合计	84,126,167.22	43,700,000.00	14,366,061.03	44,126,167.22	14,250,000.00	83,816,061.03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06,427.73	10,946,039.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447.79	10,576.65
信用减值损失	3,552,780.97	3,289,062.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792,183.48	7,599,684.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2,142.84	5,357.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6.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4.50	1,661.00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90,830.63	4,086,719.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053.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4,664.30	-410,157.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05,027.22	-8,109,220.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33,209.48	-23,978,079.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13,743.49	17,007,184.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8,171.24	10,448,828.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139,028.74	14,964,841.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964,841.22	12,164,545.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5,812.48	2,800,295.3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139,028.74	14,964,841.2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139,028.74	14,964,841.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39,028.74	14,964,841.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第十二节 研发支出

（一）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3,705.89	1,346,035.39
材料费	1,349,104.42	1,121,859.88
折旧及摊销	305,095.20	325,504.83
其他	50,391.36	107,400.00
合计	2,748,296.87	2,900,800.1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748,296.87	2,900,800.10
资本化研发支出		

第十三节 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第十四节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	江西景德镇市	1500 万元人民币	江西景德镇市	新能源和节能设备	70%		投资设立

限公司				及技术的 研发、推 广、技术转 让等。			
-----	--	--	--	------------------------------	--	--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比例	当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 东权益
1	江西国信新能源 有限公司	30%	4,742,481.17		27,991,555.07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国信 新能源有 限公司	79,317,262. 77	156,593,905 .44	235,911,168 .21	37,687,005. 80	104,918,466 .49	142,605,472. 29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国信新能 源有限公司	71,932,548. 13	158,632,285 .29	230,564,833. 42	48,067,341. 57	105,000,066 .49	153,067,408 .0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50,741,917.82	15,808,270.56	15,808,270.56	5,821,407.31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36,094,872.98	10,821,508.05	10,821,508.05	22,960,535.88

第十五节 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 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期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 相关
递延收 益	50,500,066.49			3,334,848.88	24,366.33	47,189,583.94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50,500,066.49			3,334,848.88	24,366.33	47,189,583.94	——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3,334,848.88	3,331,600.00
其他政府补助	16,125.83	21,947.03

企业奖励		100,000.00
合计	3,350,974.71	3,453,547.03

第十六节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景德镇市	运营投资	100 亿元	51%	51%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节能晶和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胡高亮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景德镇市国信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国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开门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国信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国信人文纪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国信康养产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国信通服智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国信瓷立方陶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国信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国信商贸资产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西直升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光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景德镇市国信物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本期已处置）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17,456,351.85	50.92%
景德镇市国信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4,559,906.65	13.30%
景德镇光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4,025,060.61	11.74%
景德镇市国信人文纪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300,873.15	0.88%
景德镇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257,893.68	0.75%
江西直升机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73,504.08	0.21%
景德镇市国信康养产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3,302.75	0.01%
景德镇红叶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438,334.24	1.84%
景德镇市国信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90,512.75	1.22%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景德镇市国信瓷立方陶瓷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532,110.09	1.64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6,140,531.20	18.93
景德镇国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2,059,870.68	6.35
景德镇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2,511,619.03	7.74
景德镇国控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352,282.57	1.09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3,159,653.75	9.74
景德镇国控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工程项目	市场价	9,433.96	0.03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景德镇合盛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华意电站租赁		84,279.81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景德镇市国信商贸资产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53,858.25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5/12/16	2027/12/15	否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15/12/29	2032/12/22	否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2/10/28	2023/9/5	是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8/23	2035/8/22	否

(五)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3,265,643.52	580,930.00	8,661,907.90	430,754.00
应收账款	景德镇市国信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5,410,792.19	242,886.40	289,558.63	57,911.73
应收账款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49,827.68	214,353.53	3,930,937.81	171,588.74
应收账款	景德镇光运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3,413,093.71	102,392.81		
应收账款	景德镇市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40,028.55	931,240.61	2,040,028.55	378,856.05
应收账款	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98,245.12	47,947.35	799,122.55	23,973.68
应收账款	景德镇市国信人文纪念有限公司	982,707.90	332,089.75	982,707.90	196,541.58
应收账款	景德镇国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75,457.97	53,855.45	1,772,323.60	65,907.80
应收账款	景德镇国控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15,196.40	11,519.64	383,988.00	11,519.64
应收账款	景德镇市国信置业有限公司	103,756.80	51,878.40	157,221.80	31,444.36

应收账款	江西直升机有限公司	37,551.55	1,690.99	535,150.06	22,615.40
应收账款	景德镇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534,257.10	16,027.71
应收账款	景德镇市国信商贸资产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3,482.20	992.36
其他应收款	景德镇合盛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45,932.50	2,296.63		
其他应收款	江西国信物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061.88	153.09
其他应收款	景德镇国控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2,994.37	149.72
合计		31,538,233.89	2,573,081.56	20,116,742.35	1,408,435.8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5,115.38	105,115.38
应付账款	景德镇市国信置业有限公司		2,577,397.00
其他应付款	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9,606.94	129,732.41

3. 其他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款项	景德镇市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55,782.71	
合同资产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81,107.80	51,060.00
合同资产	景德镇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59,361.90
合同资产	景德镇国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680.00
合同资产	景德镇市国信瓷立方陶瓷有限公司		17,400.00
合同负债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584,877.44

第十七节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第十八节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第十九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报告

1. 分部报告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不同经济特征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报告分部会计政策

每个经营分部会计政策与本附注三所述会计政策一致。

2. 分部报告的财务信息

项目	节能服务	光伏电站	分部间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6,889,880.37	50,741,917.82		57,631,798.19
二、营业成本	3,952,926.03	25,114,975.47		29,067,901.50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053.20			27,053.20
四、信用减值损失	-581,863.41	-2,970,917.56		-3,552,780.97
五、资产减值损失	-	-36,447.79		-36,447.79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764,604.11	7,059,722.21		7,824,326.32
七、利润总额	-2,464,307.42	16,457,580.25		13,993,272.83
八、所得税费用	-62,464.59	649,309.69		586,845.10
九、净利润	-2,401,842.83	15,808,270.56		13,406,427.73
十、资产总额	54,062,271.95	235,911,168.21	-14,500,000.00	275,473,440.16
十一、负债总额	25,805,280.56	142,605,472.29	-4,000,000.00	164,410,752.85

（二）其他

公司子公司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建设昌河汽车技改光伏车棚项目，该项目根据财建【2018】250 号文，已纳入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公布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目录（非自然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第 7 批名单中，根据国家相关政策享受光伏发电补贴。

2022 年 8 月 17 日江西省可再生能源补贴核查组对昌河汽车技改光伏车棚项目进行了核查，2022 年 8 月 29 日，核查人员对项目的核查意见为“批小建大，该项目核准容量为 20MWp，纳入补贴目录容量为 20MW，项目并网光伏组件容量为 20.2125MWp，超出备案文件批复的建设规模”，昌河汽车技改光伏车棚项目暂未被列入已公示的第一批可再生能源补贴合规项目清单，2023 年电网企业暂停对公司国补资金的发放。

2022 年 9 月 30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和国家能源局综合司联合发布发改办运行【2022】853 号文，对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核查认定有关政策解释进行了明确，明确光伏项目的实际并网容量不得高于备案容量的 103%，按政策解释，昌河汽车技改光伏车棚项目的容量符合政策相关规定，公司已通过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江西业务办公室申诉请求，目前等待回复。

第二十章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887,592.32	18,575,782.24
1 至 2 年	16,698,703.04	3,832,317.91
2 至 3 年	3,627,707.78	4,286,582.74
3 至 4 年	3,792,016.73	3,054,239.11
4 至 5 年	38,400.00	8,250.00
5 年以上	1,984,739.48	2,506,550.08
小计	32,029,159.35	32,263,722.08
减：坏账准备	4,824,933.88	4,269,654.36
合计	27,204,225.47	27,994,067.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81,895.44	13.68	3,202,517.46	73.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账龄风险组合	27,647,263.91	86.32	1,622,416.42	5.87
合计	32,029,159.35	100.00	4,824,933.88	15.06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71,059.48	6.73	2,171,059.4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账龄风险组合	30,092,662.60	93.27	2,098,594.88	6.97
合计	32,263,722.08	100.00	4,269,654.36	13.23

(1)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浮梁县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1,921,512.05	1,921,512.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58,755.96	1,179,377.98	5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4,280,268.01	3,100,890.03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依据
浮梁县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2,021,512.05	2,021,512.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21,512.05	2,021,512.05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账龄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887,592.32	265,124.50	4.50	18,575,782.24	785,010.95	4.23
1 至 2 年	16,698,703.04	947,910.30	5.68	3,832,317.91	218,686.41	5.71
2 至 3 年	3,590,551.82	232,292.64	6.47	4,286,582.74	307,396.91	7.17
3 至 4 年	1,470,416.73	177,088.98	12.04	2,967,919.11	357,440.01	12.04
5 年以上				430,060.60	430,060.60	100.00

合计	27,647,263.91	1,622,416.42		30,092,662.60	2,098,594.88	
----	---------------	--------------	--	---------------	--------------	--

3.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71,059.48	1,031,457.98				3,202,517.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8,594.88	-451,378.46		24,800.00		1,622,416.42
合计	4,269,654.36	580,079.52		24,800.00		4,824,933.8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24,800.00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市政工程分公司	9,839,588.28		9,839,588.28	30.72	558,549.19
景德镇市国信城市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5,073,353.70		5,073,353.70	15.84	228,458.48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749,827.68		3,749,827.68	11.71	214,353.53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58,755.96		2,358,755.96	7.36	1,179,377.98
中国安能集团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330,333.26		2,330,333.26	7.28	132,282.54
合计	23,351,858.88		23,351,858.88	72.91	2,313,021.72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1,018.62	3,075,340.80
减：坏账准备	5,550.93	3,767.04
合计	105,467.69	3,071,573.76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0,518.62	3,074,840.80
1 至 2 年	20,000.00	

5 年以上	500.00	500.00
小计	111,018.62	3,075,340.80
减：坏账准备	5,550.93	3,767.04
合计	105,467.69	3,071,573.7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项	90,518.62	3,051,840.80
保证金及押金	20,500.00	23,500.00
小计	111,018.62	3,075,340.80
减：坏账准备	5,550.93	3,767.04
合计	105,467.69	3,071,573.7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67.04			3,767.04
本期计提	-881.72	2,665.61		1,783.8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85.32	2,665.61		5,550.93

(4) 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或转销	其他变动	
第一阶段	3,767.04	-881.72				2,885.32
第二阶段		2,665.61				2,665.61
合计	3,767.04	1,783.89				5,550.93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			10,5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6,889,880.37	3,952,926.03	20,003,904.16	13,970,172.30
节能服务业务	6,889,880.37	3,952,926.03	20,003,904.16	13,970,172.30
二、其他业务小计			53,858.26	
其他			53,858.26	
合计	6,889,880.37	3,952,926.03	20,057,762.42	13,970,172.30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053.20	
合计	27,053.20	

第二十一节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	调整后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51.05	-1,261.00	-1,261.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34,848.88	3,453,547.03	3,453,547.03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1,607.65	-22,169.93	-22,169.93
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692.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4,930.97	-514,517.42	-514,517.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8,382.65	-865,240.34	-865,240.34
合计	1,676,169.50	2,050,358.34	2,050,358.34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	说明
稳岗补贴	15,486.09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0	10.91	0.33	0.30	0.33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7	8.12	0.27	0.22	0.27	0.22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第 16 页至第 63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_____	签名：_____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该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51.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334,848.8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纳税调整数）	27,692.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46,262.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637,870.4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769,483.12
减：所得税影响数	404,930.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8,382.6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76,169.5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